

明志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

No	姓名	區分	職等	性別	備註
1	劉祖華	當然委員	教授	男	校長
2	馬成珉	當然委員	教授	男	教務長
3	張麗君	當然委員	副教授	女	學務長
4	劉豐瑞	當然委員	教授	男	研發長
5	梁晶煒	當然委員	教授		工程學院院長
6	謝章興	當然委員	教授	男	環資學院院長
7	林晉寬	當然委員	教授	男	管設學院院長
8	蒲彥光	當然委員	副教授	男	通識教育中心 中心主任
9	陳源林	選任委員 *	教授	男	工程學院
10	邱機平	選任委員 *	教授	男	工程學院
11	林君玲	選任委員 *	副教授	女	工程學院
12	陳華彬	選任委員 *	教授	男	工程學院
13	吳亞芬	選任委員 *	教授	女	工程學院
14	劉宗宏	選任委員 *	教授	男	環資學院
15	李國通	選任委員 *	副教授	男	環資學院
16	官文惠	選任委員 *	教授	女	環資學院
17	程志賢	選任委員 *	教授	男	環資學院
18	游洋雁	選任委員 *	教授	女	環資學院
19	陳一郎	選任委員 *	教授	男	管設學院
20	阮業春	選任委員 *	教授	男	管設學院
21	楊子儀	選任委員 *	副教授	女	管設學院
22	孫儷芳	選任委員 *	副教授	女	管設學院
23	林立仁	選任委員 *	副教授	女	通識教育中心

說明：

1. 當然委員 8 名，選任委員 15 名。合計 23 名。教評會委員不得兼任教師申評會委員。
2. **女性委員不得少於 1/3，即至少 7 名。**女性副教授以上已列入名單，請院長轉達請老師惠予協助，謝謝。
3. 選任委員及**未兼行政**或董事之委員**不得低於全部委員二分之一（\*）**，**未兼行政職之委員至少 11 名。**
4. 為推動升等自審及避免低階高審，**選任委員**候選名單除女性委員需符合不得少於 1/3 可聘副教授外，**男性委員請推選教授**，教授名單請參閱附檔。
5. 姓名以**藍色標示**者為新任委員。